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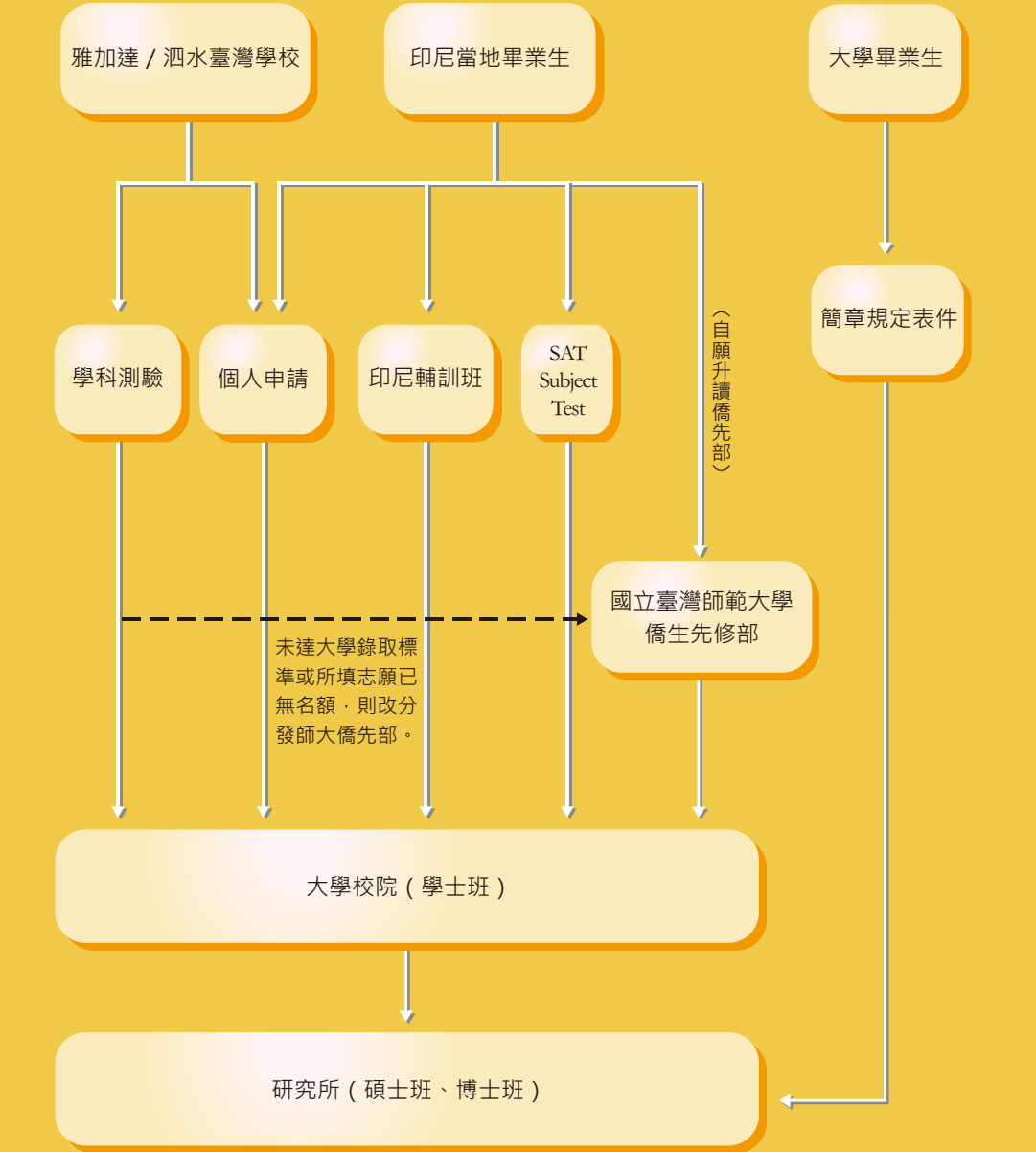


僑生申請資格

只要符合下列兩項條件，且經查證屬實，即可享有專為僑生打造的赴臺升學機會：

- 在海外出生且連續居留至今或在海外最近連續居留6年以上（申請就讀大學醫學、牙醫及中醫學系者需滿8年）
- 擁有僑居地永久或長期居留證明

僑生赴臺升學路徑圖



升讀大學 (學士班) 申請方式

升讀學士班	
申請資格	符合僑生申請資格，並在印尼當地六年制之華文中學、外文中學或在當地臺灣學校高中畢業取得畢業證書者。
申請身份	雅加達 / 泗水臺灣學校畢業生 印尼當地中學畢業生
申請日期	個人申請：自每年11月15日至12月31日截止 聯合分發：自每年2月1日起至2月28日截止
申請方式	第一步 至海外聯招會參閱當年度簡章
	第二步 上網填報申請資料與志願 (http://www.overseas.ncnu.edu.tw/content/a16)
	第三步 截止日期前備妥申請所需資料並送至駐外館處
	第四步 個人申請 個人申請書面資料經分轉各校審查後，按招生名額、審查結果及選填志願序分發，如未獲錄取者，依本會現行「聯合分發」方式另行分發。
	聯合分發 1. 以國際奧林匹亞競賽或獲美國國際科展獲獎證明申請(審查通過後，名額另案核定並優先錄取，如未獲錄取，再依申請人所持以下文憑及申請類組採計分發分數) 2. 學科測驗 (臺校生適用) 3. 就讀印輔班 (7月初來臺輔訓、8月底前結業、9月入學) 4. SAT Subject Test測驗成績申請 5. 自願申請就讀僑先部 (9月入學)
	第五步 放榜、領取分發通知書
申請資料	- 申請表(一式3份)與資料檢核表(1份) - 僑居地居留證件影本 - 學歷證件：A. 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明書影本一份 (應屆畢業申請者，可先檢送在學證明書) B. 中學最後三年成績單正本 C. 依申請方式另繳交國際奧林匹亞競賽或美國國際科展獲獎證明或SAT Subject Test測驗成績單(成績採計資料參考表1份) - 校系志願表1份 - 切結書(至每年8月31日止，始符合簡章所定連續居留年限者須填寫) - 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明書影本1份(應屆畢業申請者，可先檢送在學證明書) ◎ 個人申請：上述資料+申請校系規定之應繳資料
採計標準	第一類組 國文、英文、數學、中外歷史、中外地理 免試申請師大僑先部：就讀僑先部一年後，依結業成績分發大學
	第二類組 國文、英文、數學、物理、化學 印尼輔訓班：按輔訓結業成績分發大學，未達大學錄取標準者則分發至僑先部
	第三類組 國文、英文、數學、生物、化學 SAT Subject Test測驗成績申請：依其申請類組別採計不同科目
	* 第二類組加考或採計生物、第三類組加考或採計物理者，得互跨類組選填志願
志願填寫	個人申請：至多可填3個志願 (申請時另需選填聯合分發至多70個志願) 聯合分發：至多可填70個志願
放榜日期	個人申請：每年4月初 臺校生：每年6月初 師大僑先部：每年5月底前 印尼輔訓班：每年8月中下旬

(以上皆以2013秋季入學之印尼及海外臺灣學校高中畢業生地區適用簡章為準)

費用估算

學士班				
學校類別	院系別	每學期學費	每學期住宿費	每月平均生活費
公立學校	文、法、商、教育等學院	5,748K~6,764K	1,437 K ~2,874 K	22,395 K ~43,473 K
	理、工學院	6,946 K ~8,383 K		
	醫學系	11,017 K ~11,377 K		
私立學校	文、法、商、教育等學院	11,856 K ~14,371 K	1,976 K ~3,473 K	29,341 K ~51,960 K
	理、工學院	13,892 K ~16,047 K		
	醫學系	16,886 K ~20,718 K		

備註1：上述各學院系之學雜費收費金額以學院為大分類，若干學校同一學院不同學系有不同之收費。

備註2：生活費也會因各區域消費水準與個人消費習慣不同而有所差異。

備註3：本表格費用以NTD:IDR=1:0.00334換算

備註4：本表格1K=1000IDR

升讀研究所 (碩士班或博士班) 申請方式

升讀研究所	
	碩士班
申請資格	符合僑生申請資格，且具以下任一條件： - 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畢業或獨立學院畢業且取得學士學位者，其學歷證件及歷年成績證明須經驗證屬實者。 - 具同等學力，且學歷證件經學歷完成地之我政府駐外館處驗證。 - 臺灣各大學畢業且取得學士學位僑生。
申請日期	自每年11月15日至12月31日止
申請方式	第一步 至海外聯招會網站參閱當年招生簡章 第二步 上網填報申請資料與志願 A. http://www.overseas.ncnu.edu.tw/content/b03 (在臺僑生) B. http://www.overseas.ncnu.edu.tw/content/b02 (海外僑生) 第三步 A. 臺灣各大學畢業且取得學士學位僑生：將備妥之申請表件繳送至海外聯招委員會(54561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) B. 印尼當地或印尼以外大學畢業具有學、碩士學位者：將備妥之申請表件繳送至僑居地我政府駐外館處、僑務委員會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或僑務委員會指定之保薦單位
申請資料	- 申請表兩式： A. 僑生基本資料表 (一式3份) B. 系所申請表1份 - 身分證明文件1份 - 切結書(至每年8月31日止，始符合最近連續居留印尼6年以上者須填寫) - 學歷證件：大學畢業證書影本 + 歷年成績單正本 - 申請系所另行規定應繳交資料
志願填寫	3個
放榜日期	3月底

(以上皆以2013秋季入學之海外僑生來台就讀大學校院碩、博士班簡章為準)

費用估算

研究所				
學校類別	每學期學費	每學期住宿費	每月平均生活費	每年平均開銷
公立學校	雜費 (1,197K~3,712K) +學分費 (每學分約443K)	2,275K~4,311K	1,796K~3,473K	32,095K~51,856K
私立學校	雜費 (2,874K~4,191K) +學分費 (每學分約994)	2,874K~5,784K		

備註1：上述各學院系之學雜費收費金額以學院為大分類，若干學校同一學院不同學系有不同之收費。

備註2：生活費也會因各區域消費水準與個人消費習慣不同而有所差異。

備註3：博士班收費情形各校差異大，故博士班費用請洽各校

備註4：本表格費用以NTD:IDR=1:0.00334換算

備註5：本表格1K=1000IDR

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(簡稱僑先部)

入學方式

可依入學意願選填僑先部志願；或分發分數未達大學錄取標準，或分發分數已達大學最低錄取標準，但所填志願已無名額可供分發；或已分發大學，於入學前得申請改分發至僑先部，修讀一年後，以結業成績經海外聯招會分發入各大學校院。

課程教學

參照大學院系劃分，依升學意願分為第一類組(文、法、商、管理、教育、藝術)、第二類組(理、工)、第三類組(醫、農)，另因華語文需要，加設特別輔導班(修業一年，再升入先修班)等四大類別，實施分組教學。學生一律住校，並有完善的生活照顧及獎學金制度。

費用估計

含食宿、書籍、制服、保險等，一年約新台幣75,000 (約IDR22,455K)

印尼輔訓班

入學方式

持印尼當地高中畢業文憑向保薦單位申請就讀，僑生資格經認定後，需於7月初前抵達臺灣，即開始上課。

課程教學

輔訓為期8週，前4週授予基本學科講座及輔導，預計每週中文課程至少20小時，英文10小時，數學10小時，每週評量及期末評量將作為結業成績；第5週辦理文化參訪體驗活動，第6週至開學前則為華語文輔導及文康社團活動。每週評量及期末評量將作為結業成績，各項生活及學習皆安排有輔導員從旁協助。

費用估計

學費、教材及書籍費由教育部補助。
機票、食宿及雜費由學生個人支付(統一住宿)，合計2個月生活費共計約美金500-700元。(實際費用以印輔班入學通知為準)

